乐清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温州理工学院

2025年物联网技术应用专业中本一体化培养

招生简章

为强化应用型人才培养，乐清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与温州理工学院合作开展中职与应用型本科一体化人才培养工作，培养物联网工程专业的应用型技术人才。

**一、学校概况**

**1.中职学校**

乐清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创办于1985年，是乐清市教育局直属公办中职学校，学校是首批浙江省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首批浙江省现代化学校、首批浙江省高水平中职学校、首批浙江省区域中高职一体化试点学校。先后荣获全国生命教育重点实验基地、全国国防教育特色学校、全国优秀文学社、教育部现代学徒制试点学校、浙江省青少年校园足球特色学校、浙江省艺术教育特色学校等荣誉称号。位于城东街道笃学路10号，占地203亩，9.8万平方米建筑面积。现有教职工255人，其中硕士研究生学位以上44人，正高级讲师2人，高级讲师75人。学校现有89个全日制教学班，在校生3922人，教学质量不断提升，2024年升学率为100%，其中本科65人。

学校有物联网技术应用、大数据技术应用、数字媒体技术应用、机电技术应用、光伏工程技术与应用、汽车运用与维修、新能源汽车运用与维修、工业产品质量检测、会计事务、电子商务、国际商务、直播电商服务、工艺美术、幼儿保育、音乐表演、休闲体育服务与管理等16个专业，其中物联网技术应用与会计事务专业为浙江省高水平专业。

学校践行“以人为本，真实幸福”的办学理念，秉承“明德励志，攻术践行”的校训，努力营造“学以致用，德技双修”的学风。学校坚持“为每一位学生实现职业理想奠基”的育人目标，构建“以学生发展为中心，产学研用四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注重学生核心素养与职业能力的培养，积极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培养了大批高素质的技能型人才。

**2.本科院校**

温州理工学院（简称温理工，英文简称：WZUT）是经国家教育部批准设立的全日制公办普通本科高校,获批硕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学校办学定位为应用型高等学校,主要培养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所需要的高素质应用型、技术技能型人才。学校滨海校区占地面积901.8亩,乐清校区占地面积578.8亩,计划于2026年6月建成投用。学校下设12个教学机构29个在招本科专业,涵盖理学、工学、经济学、法学、艺术学、文学和管理学七大学科门类,全日制在校生10000余人。

学校应用型大学布局持续优化,科研创新水平稳步增强。学校现有包括海外院士、国家级人才、省部级人才等在内的教职工760人,初步建成了一支素质较高、基础扎实、创新能力强、适合应用型大学发展的高水平师资队伍。近年来，学校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国家社科基金、省“尖兵”“领雁”研发攻关计划项目等省部级及以上科研项目60余项;在 Nature子刊等发表高水平学术论文400余篇;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200 余项;资政报告获得国家级等领导批示50余篇;学校教师参与的科研成果荣获省级科技进步奖、社科成果奖及全国协会科研成果奖10余项。学校正式成为新增硕士学位授予立项建设单位。联合申报的实验室获批全省重点实验室,建有省级国际科技合作基地、省级协同创新中心、市级重点实验、市级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等科研平台。

学校现有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5个、省级特色专业4个、国家级、省级一流课程77门、浙江省重点支持现代产业学院2个、工信部“专精特新”产业学院1个、全国工商联人才中心产教融合示范实训基地1个、省级重点建设实验教学示范中心3个、省级大学生校外实践教育基地4个、省级语言文字推广基地1个。学校建有产学研基地、研究院、创新联合体43个,获批温州市博土创新站40个。教师获教育部协同商人项目162项,学生获省部级以上学科竞赛奖项1900余项。

学校秉承“厚德浚智，循理精工”的校训，立足温州、面向全国、接轨国际，切实发挥文化引领、人才支撑、科技支持作用，努力成为温州城市发展的动力源、创新人才的孵化器、高等教育的金名片。站在新的发展起点上，学校锚定建设高水平理工类应用型大学的办学目标，提出了应用型大学建设“三步走”发展战略，力争到2035年全面建成特色鲜明、国内影响力较大、有一定国际知名度的理工类应用型本科院校。

**二、专业与培养目标**

1.专业名称：中职阶段 物联网技术应用

本科阶段 物联网工程

2.学 制：7年，其中中职阶段3年，本科阶段4年

3.培养模式：中职与应用型本科一体化培养

4.培养目标：培养具备良好思想品德和职业道德，具有较强的竞争能力与团队意识，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这些人才应熟练掌握物联网技术的基本理论和技能，能够从事物联网构建、管理、安装调试测试、维护、软件开发以及技术应用等相关岗位工作；具备较好的物联网专业基础知识、实践能力、团队协作能力和可持续发展与创新能力。这些能力将使他们能够参与物联网工程项目的规划与施工管理，物联网设备的安装与调试，物联网的维护与管理，以及物联网设备的营销与技术支持等工作。

**三、招生计划与录取办法**

1.招生对象：符合考生所在地2025年高中招生报考条件的应往届初中毕业生。

2.招生计划：温州32名、嘉兴1名、湖州1名、金华2名、衢州1名、台州2名、丽水1名,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职  学校 | 专业  名称 | 本科  院校 | 专业  名称 | 计划数 | | | | | | | | | | | |
| 小计 | 杭州 | 宁波 | 温州 | 嘉兴 | 湖州 | 绍兴 | 金华 | 衢州 | 舟山 | 台州 | 丽水 |
| 乐清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 物联网技术应用 | 温州理工学院 | 物联网工程 | 40 | 0 | 0 | 32 | 1 | 1 | 0 | 2 | 1 | 0 | 2 | 1 |

3.中职录取办法：由生源地教育招生考试机构通过高中阶段考试招生统一录取工作平台分别组织实施。根据考生志愿，按照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按计划依次录取，学生中考成绩原则上不低于当地中考排名前40%。考生一旦被录取，不得再被其他高中段学校录取。

4.高校录取办法：本科院校牵头会同中职学校对学生学业质量进行监测，监测结果达到人才培养方案转段标准的学生，报名参加中职升学“文化素质+职业技能”全省统一考试，上线方可录取到本科院校相应专业学习。监测结果未达到人才培养方案转段标准的，取消其转段资格，学生可按中职阶段人才培养要求继续完成相应学业，根据自身情况合理选择成长通道。

5.学籍管理：学生录取后在中职阶段按照《浙江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进行学籍管理，及时录入中职学生学籍系统。升入本科高校的学生，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进行学籍管理。未升入本科高校，但达到中职毕业水平的学生，颁发中职毕业证书。

6.收费标准：根据国家政策，中职阶段学生免收学费，按规定收取代收费420元/学期、住宿费400元/学期。

**四、咨询联络**

（一）中职学校

1.咨询地址：乐清市城东街道笃学路10号

2.咨询电话：招生咨询0577-55773718

专业咨询0577-55773933

3.微信公众号：乐清市职业中专



1. 本科院校

1.咨询地址：滨海校区：龙湾经济技术开发区金海三道337号

2.咨询电话：0577-86689999